

附件

2018 年中山大学各院系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注：本表各专业接收人数为该专业拟接收最高人数，最终实际接收人数可低于该计划接收人数。凡是申请转入医科专业的学生，需符合医科招生的体检合格标准。其他转专业要求详见各院系计划表。

学院/系	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中国语言文学系	<u>汉语言文学</u>	5
历史学系	<u>历史学</u>	4
哲学系	<u>哲学</u>	9
	<u>逻辑学</u>	4
社会学与人类学学院	<u>考古学</u>	2
	<u>社会学</u>	3
岭南学院	<u>经济学类</u>	8
	<u>管理科学与工程类</u>	10
外国语学院	<u>英语</u>	3
	<u>日语</u>	4
	<u>法语</u>	2
	<u>德语</u>	5
	<u>汉语言</u>	5
法学院	<u>法学</u>	8
政治与公共事务管理学院	<u>行政管理</u>	5
	<u>政治学与行政学</u>	10
管理学院	<u>工商管理</u>	5
心理学系	<u>心理学</u>	6
传播与设计学院	<u>新闻学</u>	5

	<u>传播学</u>	5
资讯管理学院	<u>图书馆学</u>	6
	<u>档案学</u>	4
	<u>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u>	5
数学学院	<u>数学类</u>	20
物理学院	<u>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u>	11
	<u>物理学</u>	8
化学学院	<u>化学类</u>	5
地理科学与规划学院	<u>地理科学类</u>	21
	<u>城乡规划(五年制)</u>	5
	<u>地理信息科学</u>	10
	<u>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u>	
	<u>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资源环境)</u>	
	<u>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自然地理)</u>	
	<u>地理科学</u>	
	<u>水文与水资源工程</u>	
生命科学学院	<u>生物科学</u>	8
	<u>生物技术</u>	17
	<u>生态学</u>	5
工学院	<u>理论与应用力学</u>	7
	<u>交通工程</u>	5
	<u>生物医学工程</u>	5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u>材料物理</u>	6
	<u>材料化学</u>	6
	<u>高分子材料与工程</u>	6

	<u>材料类（含材料物理、材料化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u>	18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u>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u>	5
	<u>微电子科学与工程</u>	5
	<u>电子信息类（含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通信工程专业）</u>	10
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	<u>软件工程类</u>	10
	<u>计算机类</u>	10
	<u>信息与计算科学</u>	5
	<u>保密管理</u>	5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	<u>环境科学</u>	3
中山医学院	<u>基础医学</u>	4
	<u>法医学</u>	3
光华口腔医学院	<u>口腔医学</u>	1
公共卫生学院	<u>预防医学</u>	13
药学院	<u>药学</u>	5
护理学院	<u>护理学</u>	9
中国语言文学系（珠海）	<u>汉语言文学</u>	3
历史学系（珠海）	<u>历史学</u>	5
哲学系（珠海）	<u>哲学</u>	6
国际金融学院	<u>金融学</u>	6
	<u>工商管理</u>	8
	<u>会计学</u>	6
国际翻译学院	<u>英语</u>	5
	<u>阿拉伯语</u>	2

	<u>朝鲜语</u>	2
	<u>俄语</u>	2
	<u>西班牙语</u>	3
国际关系学院	<u>国际政治</u>	1
旅游学院	<u>旅游管理类</u>	3
数学学院（珠海）	<u>数学类</u>	8
物理与天文学院	<u>物理学</u>	10
大气科学学院	<u>大气科学</u>	2
	<u>应用气象学</u>	1
海洋科学学院	<u>海洋科学</u>	18
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	<u>地质学</u>	10
	<u>地质学（地球物理学）</u>	8
	<u>地质工程</u>	8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	<u>化学工程与工艺</u>	5
中法核工程与技术学院	<u>核工程与核技术</u>	10
土木工程学院	<u>土木工程</u>	10
材料学院	<u>材料类（含材料物理、材料化学）</u>	15
生物医学工程学院	<u>生物医学工程</u>	10
智能工程学院	<u>自动化</u>	5
	<u>智能科学与技术</u>	5
航空航天学院	<u>理论与应用力学</u>	10
	合计	561

中国语言文学系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汉语言文学专业 5名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中大教务〔2018〕80号《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中的条件要求。 2. 各个专业均可转入。 3. 正式转入学生将安排与2018级学生（即一年级）一起学习。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综合笔试，考试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2. 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参加面试名单，面试采用差额面试，择优录取。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u>020-84112867</u>，联系人：<u>余</u>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南校园 3. 笔试参考书目：《高等语文（甲种本）》 温儒敏主编 江苏教育出版社2008年版

[返回](#)

历史学系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历史学：接收 4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基本条件； 对历史学有浓厚的兴趣； 具备一定的历史学专业基础知识； 转入历史学专业的学生将被编入 2018 级学籍，随 2018 级学习。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人向我系提交转专业申请书（此申请已获得申请人原所在院系的批准）； 2. 按学校规定的基本条件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 3. 负责本科教学的系领导与资格审查合格者进行谈话，了解基本情况和转专业的意愿； 4. 2-3 名专业教师组成面试组对资格审查合格者进行面试，面试主要涉及历史学专业基础知识，判断是否具备攻读历史学学士学位的知识基础； 5. 通知面试合格者。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20-84110300</u> ， 联系人： <u>何</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南校园

[返回](#)

哲学系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p>哲学专业 9 人</p> <p>逻辑学专业 4 人</p>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中大教务〔2018〕80号)的条件要求。 2. 对哲学有浓厚的兴趣,具备一定的哲学专业基础知识,逻辑学专业最好有一定的理科基础。 3. 已经修完原专业 2 年级课程的学生(2016 级),转入本专业要降一级;一年级学生(2017 级),在二年级必须将本专业一年级必修课补齐。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系转专业考核小组审核申请学生的材料。 2. 审核通过,参加由哲学系组织的笔试和面试。择优录取。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20-84113140</u>, 联系人: <u>李</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南校园

[返回](#)

社会学与人类学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考古学 2人 社会学 3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符合《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的规定要求; 2、对转入专业有浓厚的兴趣, 具有一定的相关专业基础知识, 学习成绩优良; 3、考古专业不接受色盲、色弱学生转入; 4、学生转入后须降级编入 2018 级学籍, 随 2018 级学习, 不需要并且不允许跟随 2018 级的专业分流, 直接安排在转入专业学习。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学生提交经所在院系审批同意的转专业申请表; 2、学院按学校规定的基本条件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 3、学院对资格审查合格者进行面试考核(无需笔试); 4、具体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请留意社会学与人类学学院网站本科教务挂网通知。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20-84113160</u> , 联系人: <u>靳老师</u>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南校园

[返回](#)

岭南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p>经济学类：8人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10人</p>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p>一、接收对象 2017 级本科生（不接受其他年级学生申请）</p> <p>二、申请条件 只能申请经济学类或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两类别之间不相互调剂。</p> <p>（一）经济学类 必修课和专业选修课程平均绩点达 3.8 及以上。</p> <p>（二）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必修课和专业选修课程平均绩点达 3.5 及以上。</p> <p>三、获录取后，学籍随 2017 级，按照岭南学院 2017 级培养方案培养，须补修大一学年的课程。</p>

<p>考核方式 (程序)</p>	<p>一、资格条件审核 按照“转入条件”进行资格条件审核。</p> <p>二、笔试 笔试安排在“中山大学教务部主页—院系教务信息”统一公布，不单独通知每一位学生。</p> <p>(一) 经济学类 符合资格条件的学生统一参加由岭南学院组织的《英语》、《高等数学(一)》两门课程笔试。 注： 1. 每一位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参加以上两门课程的笔试；缺席考试视为自动放弃转专业资格。 2. 《英语》、《高等数学(一)》两门课程的笔试成绩各为100分，两门课的权重各占50%。 说明：关于《英语》和《高等数学一》的考试大纲范围：涵盖一年级上学期的教学内容和知识点（笔试科目无参考书目，也不提供往年试题参考，请勿咨询）</p> <p>(二) 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符合资格条件的学生统一参加由岭南学院组织的《英语》、《高等数学(一)》两门课程笔试。 注： 1. 每一位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参加以上两门课程的笔试；缺席考试视为自动放弃转专业资格。 2. 《英语》、《高等数学(一)》两门课程的笔试成绩各为100分，两门课的权重各占50%。 说明：关于《英语》和《高等数学一》的考试大纲范围：涵盖一年级上学期的教学内容和知识点（笔试科目无参考书目，也不提供往年试题参考，请勿咨询）</p> <p>三、面试 根据笔试总成绩确定参加面试名单，择优录取。 面试安排在“中山大学教务部主页--院系教务信息”统一公布，不单独通知每一位学生，缺席面试视为自动放弃转专业资格。</p>
----------------------	---

备注	<p>四、录取</p> <p>根据面试总成绩，择优录取。 录取信息将由中山大学教务部统一在“中山大学教务部主页”发布，学院不单独发布。</p> <p>一、经济学类 获录取的学生转入岭南学院后，可在经济学类（两个专业：金融学、经济学），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两个专业：管理科学、国际商务）共四个专业中确定其中一个专业，完成学业。</p> <p>二、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获录取的学生转入岭南学院后，只限于在管理科学与工程类（管理科学、国际商务）共两个专业内确定其中一个专业，完成学业。</p> <p>三、经济学类和管理科学与工程类 转入学生须根据其转入专业的培养方案进行学分转换。</p> <p>咨询电话： 联系人：陈老师，电话：020-84110051 联系人：周老师，电话：020-84112079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南校园</p>
----	---

[返回](#)

外国语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 接收人数	<p>英语专业：3名以内</p> <p>日语专业：4名以内</p> <p>法语专业：2名以内</p> <p>德语专业：5名以内</p> <p>汉语言专业：5名以内</p>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p>* 英语专业转入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者需具有扎实的英语语言基础, 以及突出的中英文口语及书面表达能力; 2. 申请者具有潜力, 经过专业学习可达到英语专业的复合型外语人才的培养标准; 3. 通过考核录取后, 其他专业申请者需降级跟随一年级(2018级)学生学习, 国际翻译学院英语专业学生经外院英语系同意可不降级学习, 但必须补修读外国语学院培养方案中要求修读的专业必修课(国际翻译学院未开设的专业必修课)。 <p>* 日语、法语、德语专业转入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转专业同学热爱外语专业, 具备良好的综合素质; 2. 申请者通过考核录取后, 必须跟随一年级(2018级)学生学习所选专业。 <p>* 汉语言专业转入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国际学生(外国留学生) 2. 新汉语水平考试(新HSK)5级, 只能进入本一学习 3. 应作为降级试读或退学处理者, 不予考虑转专业 4. 无正当理由者, 不予考虑转专业
考核方式(程序)	<p>* 英语专业考核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者需通过英语系转专业笔试及专业英语口语; 2. 根据申请学生的综合成绩, 择优录取。 <p>* 日语、法语、德语专业考核方式:</p> <p>由学院组织各专业教师分别对转专业申请学生进行面试, 择优录取。</p> <p>* 汉语言专考核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①基本条件: 新汉语水平考试(新HSK)成绩达到5级180分及以上; ②通过学院组织的考试。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英法德日专业: <u>020-84113602</u>, 联系人: <u>邓</u>老师 汉语言专业: <u>020-84115619</u>, 联系人: <u>高</u>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南校园

返回

法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法学专业：8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中大教务〔2018〕80号)所规定的条件。 2. 通过我院组织的笔试、面试。 3. 所有转入的同学都编入2018级法学。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笔试(主要考查人文素养和逻辑思辨能力,不指定科目和参考书目)。 2. 笔试后择优进行面试。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20-39332875</u> , 联系人: <u>姚</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政治与公共事务管理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p>行政管理专业：5人</p> <p>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10人</p>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p>符合《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中的有关条件及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政治学、公共管理学有浓厚的兴趣； 2. 接收后转入 2017 级。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学校规定的基本条件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 2. 组织考核小组； 3. 专业面试。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020-39332799，联系人：<u>柳老师</u>。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管理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工商管理：5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中的各项条件要求； 2. 全部课程平均绩点 3.5（含 3.5）以上； 3. 转入学生编入 2017 级学籍，安排在 2017 级工商管理专业学习； 4. 转入学生须按转入专业的培养方案补修相应课程。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申请条件学生需统一参加由管理学院组织的综合笔试，综合笔试包括：《高等数学一》100 分，《中英文写作》100 分，《商业伦理与社会责任》50 分。旷考学生视为自动放弃申请；综合笔试无参考书目，也不提供往年试题参考，请勿咨询； 2. 按综合笔试总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参加面试名单，面试采用差额进行，按面试成绩从高到低择优录取； 3. 综合笔试和面试的时间和地点安排，将在学校教务部网站的“院系教务信息”统一公布，不另行单独通知学生本人，请留意并及时查看相关信息； 4. 最终接收转专业的名单，将由学校教务部统一公布。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u>020-84113625</u>，联系人：<u>宋老师</u>。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广州校区南校园管理学院 S223 本科教务办公室（信封写明：转专业申请材料）。

[返回](#)

心理学系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心理学：6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对心理学有兴趣; 2. 外语能力好, 英语成绩要求: 大学英语 85 分以上, 优先接收四六级成绩优秀者; 3. 具有良好的理科训练, 数学成绩要求: 高等数学一或者高等数学二 90 分, 高等数学三 92 分以上; 4. 正式转入学生将被编入 2017 级学籍, 随 2017 级学习。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生提交经所在院系审批同意的转专业申请表; 2. 心理学系按转入条件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 3. 心理学系组织面试小组进行考核, 择优录取; 4. 具体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请留意心理学系网站本科教务挂网通知。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20-39336089</u> , 联系人: <u>倪</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传播与设计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新闻学 5人 传播学 5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1、热爱新闻传播事业 2、政治素质强、思想积极上进 3、需要降级学习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
备注	1. 咨询电话: <u>020-39332330</u> , 联系人: <u>周</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资讯管理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图书馆学：6名 档案学：4名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5名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图书馆学与档案学只接收新闻传播、社会学、历史、中文、法学等相关专业背景的学生。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只接收理科、工科、管理学专业背景的学生。
考核方式 (程序)	1. 申请材料审核。 2. 面试。
备注	1. 咨询电话： <u>020-39332656</u> ， 联系人： <u>柯</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东校园北学院 B102

[返回](#)

数学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按数学类接收 20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则上只接受理科学生。 2. 未修读《数学分析》(11 学分)、《几何与代数》(11 学分)课程的学生，转入我院后须随 2018 级就读。 3. 所有申请转入我院学习的学生，必须符合中山大学教务部关于“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所规定的基本条件。原专业学习《高等数学》课程的成绩应不低于 85 分。 4. 按数学类申请，转专业学生具体专业待学院专业分流后确定，学生应服从本学院专业分流安排。
考核方式 (程序)	参加本院的笔试(高等数学一(I))、面试。具体时间、地点等信息另行通知。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20-84110291</u> , 联系人: <u>林</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南校园

[返回](#)

物理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p>17级：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理学3人）</p> <p>18级： 物理学专业 8人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理学8人）</p>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p>1. 符合学校关于转专业的要求。</p> <p>2. 已修习过或正在修习普通物理上、下（含大学物理上、下）及基础物理实验，不含自修。</p> <p>3. 未修习过或未修完普通物理上、下（含大学物理上、下）及基础物理实验，愿留级者，可酌情考虑。</p>
考核方式 (程序)	<p>没有笔试，组成考核小组，以面试的方式对要求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p>
备注	<p>1. 咨询电话： <u>020-84113395</u> ， 联系人： <u>孙</u> 老师</p> <p>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南校园</p>

返回

化学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化学类：5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p>(1) 政治表现好，思想品德操行合格，遵纪守法，勤学敬业，富有上进心；身体健康。</p> <p>(2) 在校期间无任何违法违纪行为，未受过任何处分。</p> <p>(3) 从未转过专业。</p> <p>(4) 未学过或修读化学类课程学分少的同学，要降级学习。</p> <p>(5) 化学学院院内不再转专业。</p>
考核方式 (程序)	<p>对申请转入的学生的资格进行复审及面试，具体面试时间和地点届时将公布在化学学院官网“学位教育”栏目。</p> <p>面试和学院审核后，把确定的名单上报教务部。</p>
备注	<p>1. 咨询电话： <u>020-84110917</u> ， 联系人： <u>林</u> 老师</p> <p>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南校园</p>

[返回](#)

地理科学与规划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 接收人数	<p>1. 17、18级地理科学类：21人；</p> <p>2. 17、18级城乡规划专业（五年制）：5人；</p> <p>3. 16级地理信息科学、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资源环境方向）、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自然地理方向）、地理科学、水文与水资源工程专业：10人。</p>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p>1. 17、18级地理科学类：符合学校转专业的相关条件，根据原来所学的专业结合培养方案综合各方面情况确定是否需要降级。</p> <p>地理科学类按照四年制理科与工科培养，下设四个理科专业和一个工科专业，四个理科专业分别为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专业、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专业、地理信息科学专业与地理科学专业，工科专业为水文与水资源工程专业，本地理科学类大一、大二按照全校通识教育和地理科学大类通识教育培养，两年后根据学生的志愿进行分专业培养。</p> <p>2. 17、18级城乡规划专业（五年制）：符合学校转专业的相关条件要求，对城乡规划具有浓厚的兴趣，实际动手能力与语言表达能力强。根据原来所学的专业结合培养方案综合各方面情况确定是否需要降级。</p> <p>3. 16级地理信息科学、人文地理与城乡规划、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资源环境方向）、自然地理与资源环境（自然地理方向）、地理科学、水文与水资源工程专业：符合学校转专业的相关条件，根据原来所学的专业结合培养方案综合各方面情况确定是否需要降级。</p>
考核方式 (程序)	<p>考核方式及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由学院或系负责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考试（笔试与面试）； 2. 学院本科教育与学位专门委员会对考试结果进行审核并上报教务部； 3. 学校教务部审批。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u>020-84115103</u>，联系人：<u>林</u>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南校园

[返回](#)

生命科学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接收人数不超过 30 人，各专业接收人数上限如下： 生物科学专业 8 人、生物技术专业 17 人、生态学专业 5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则上只接受 2017 级理、工、医科本科生； 2. 原专业为理、工、医科相关专业的学生，转入我院后不降级，但须按我院教学计划的要求补选一年级的相关专业必修课程； 3. 原专业为非理、工、医科专业的学生，转入我院后要降级，跟随我院 2018 级教学计划就读；转入 2018 级的学生应服从我院专业分流安排。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生申请：申请学生提交报名材料到所在院系，由所在院系审核并统一将材料报我院。报名材料包括转专业申请表、成绩单（加盖学院教务章）、申请转专业陈述书各一份；申请人可选交相关专业学习及获奖证明材料。（若采取线上申请，请将转专业陈述书发送至 lsbenke@163.com） 2. 资格审查：我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对报名材料进行资格审查，确定面试名单。 3. 面试考核：面试将安排在 4 月上旬到中旬，具体安排请关注我院院网通知。 4. 录取公示：通过面试择优录取，确定拟接收名单，并在我院院网公示；最终接收名单以学校公布为准。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u>020-84115876</u>，联系人：<u>周</u>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南校园

[返回](#)

工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理论与应用力学专业：7人 2. 交通工程专业：5人 3. 生物医学工程专业：5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u>理论与应用力学专业</u>：符合学校的转专业的基本条件、面试考核后再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2. <u>交通工程专业</u>：符合学校的转专业的基本条件、面试考核后再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3. <u>生物医学工程专业</u>：符合学校的转专业的基本条件、若没修完高等数学一（理工一）课程，需要降级。其他情况面试考核后再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u>020-39332156</u>，联系人：<u>莫</u>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p>2017 级:</p> 材料物理专业: 6 人 材料化学专业: 6 人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 6 人 <p>2018 级:</p> 材料类 (含材料物理、材料化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 18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学校关于转专业的要求; 2. 已修读或正在修读大学物理 (I 和 II)、普通化学、大学物理实验、普通化学实验, 不含自修。 3. 未修读或未修读完大学物理 (I 和 II)、普通化学、大学物理实验、普通化学实验, 愿留级者, 可酌情考虑。
考核方式 (程序)	学院成立考核小组, 组织笔试和面试两个环节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20-84112815</u>, 联系人: <u>梁</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南校园十友堂 106

[返回](#)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17级: 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工学) 5人 微电子科学与工程 5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1. 符合学校关于转专业的要求; 2. 已修习过或正在修习普通物理上、下(含大学物理上、下)及基础物理实验, 不含自修; 3. 未修习过或未修完普通物理上、下(含大学物理上、下)及基础物理实验, 愿留级者, 可酌情考虑。
考核方式 (程序)	没有笔试, 组成考核小组, 以面试的方式对要求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
备注	1. 咨询电话: <u>020-39943317</u> , 联系人: <u>黄</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东校园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17级: 电子信息类(含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通信工程专业) 10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1. 高考为理科考生; 2. 高等数学课程成绩不低于80分; 3. 获准转入的学生原则上随17级学习; 高数(理工类)、大学物理、程序设计(C++)、电路分析四门课程未修够1/2的学生随18级学生学习。
考核方式 (程序)	没有笔试, 组成考核小组, 以面试的方式对要求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
备注	1. 咨询电话: <u>020-39943323</u> , 联系人: <u>喻</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p>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软件工程类专业（按大类接收） 接收人数：10名 2. 计算机类专业（按大类接收） 接收人数：10名 3. 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 接收人数：5名 4. 保密管理专业 接收人数：5名
<p>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p>	<p>软件工程类专业、计算机类专业、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转入条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的各项要求； 2. 高考为理科考生； 3. 获准转入的学生，原则上随2017级学习。是否降级根据笔试和面试情况确定。 4. 不接受本院学生互转申请。 <p>保密管理专业转入条件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的各项要求； 2. 高考为理科考生（含本院学生）； 3. 获准转入的学生，原则上随2017级学习。是否降级根据笔试和面试情况确定。
<p>考核方式 (程序)</p>	<p>对符合转入条件的学生进行笔试(笔试科目：高等数学、程序设计)，根据学生的笔试成绩，按照接收专业人数：面试学生人数1:2的比例确定面试人数（符合条件的学生未达到比例人数，则按实际人数）。总成绩为笔试和面试成绩之和（笔试、面试成绩各占50%）。时间：大约4月上旬，具体通知届时详见数据科学与计算机学院网站人才培养-本科教务通知栏目，审批结果请在5月中旬左右上学校教务部网站查询。</p>
<p>备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020-39943153，联系人：吴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环境科学专业/接受人数 3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期修过《高等数学一》、《大学化学Ⅲ及实验Ⅲ》，且具有物理或生物背景（满足这一条件者，无需降级；不满足这一条件者，则需降级）。 2. 前期修过《环境学概论》、《环境化学》等环境领域相关课程的可优先考虑。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专业综合面试。 2. 学生前期学业表现、生活作风等背景调查。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20-39332685</u> ， 联系人： <u>刘</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中山医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1. 基础医学专业: 4人 2. 法医学专业: 3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1. 原专业为医学、生物等理科院系学生; 2. 非医科转入学生和医科四年制转入学生, 须从一年级读起。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
备注	1. 咨询电话: 基础医学咨询电话: <u>020-87330733</u> , 联系人: <u>何老师</u> 法医学咨询电话: <u>18312059917</u> , 联系人: <u>王老师</u>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北校园

[返回](#)

光华口腔医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2017级)口腔医学专业五年制接收1名转专业学生。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p>① 符合中山大学转专业相关条件。</p> <p>② 思想品德操行合格,身体健康,勤学敬业,富有上进心。</p> <p>③ 在校期间无任何违法违规违纪行为,未受过任何处分。</p> <p>④ 转入5年制的仅接受医科临床医学专业,预防医学专业的学生报名。(转入不降级)</p>
考核方式 (程序)	<p>1. 学生资料审查: 是否符合转专业相关条件</p> <p>2. 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学生,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将进行招录面试,择优录取。(面试时间另行通知)</p>
备注	<p>1. 咨询电话: <u>020-87330585</u>, 联系人: <u>阎</u>老师</p> <p>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北校园</p>

返回

公共卫生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预防医学专业，计划接收 13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符合“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的转专业条件。由非医科、医科四年制转入者，须从一年级读起。
考核方式 (程序)	由学院转专业领导小组成员按照学校的有关规定，对符合基本条件的申请者以面试方式进行审核。
备注	1. 咨询电话： 020-87334665 ，联系人： 刘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北校园公共卫生学院

[返回](#)

药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药学专业：5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热爱药学专业； 2. 只招收 2017 级本科生，且应具备理科、工科或者医科背景； 3. 转入的学生要跟随 2018 级的教学计划从一年级读起。
考核方式 (程序)	学院组织面试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20-39943556</u> ， 联系人： <u>袁</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护理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护理学专业 9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1. 高考分数必须达到当地本专业最低录取分数 2. 非医科转入学生需从一年级读起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
备注	1. 咨询电话: <u>020-87330522</u> , 联系人: <u>王</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北校园

[返回](#)

中国语言文学系（珠海）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汉语言文学专业：接收 3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基本条件； 2. 对文学有浓厚的兴趣； 3. 具备基本的文学知识； 4. 已经修完原专业二年级课程的学生（2016 级），转入本专业要降一级，并需在二年级补齐本专业一年级的必修课程；一年级学生（2017 级），根据其一年级课程成绩排名（专选、专必、公必），在原专业排名前 30%（含 30%），无需降级，但需在二年级补齐本专业一年级的必修课程；在原专业排名 30%以后，转入本专业要降一级。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经所在院系审批同意的转专业申请表； 2. 系按学校规定的基本条件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 3. 综合笔试，考试时间及地点另行通知； 4. 根据笔试成绩从高到低确定参加面试名单，面试采用差额面试，择优录取。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0756-3668123，联系人：邓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珠海校区

[返回](#)

历史学系（珠海）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历史学：5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面试考核后再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
备注	1. 咨询电话： 0756-3668336 ，联系人： <u>王</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珠海校区

[返回](#)

哲学系（珠海）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哲学 6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中大教务〔2018〕80号《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的规定要求； 2. 对哲学有浓厚的兴趣，具备一定的哲学专业基础知识，学习成绩优良； 3. 学生转入后编入2017级学籍。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生提交经所在院系审批同意的转专业申请表； 2. 系转专业考核小组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 3. 审核通过，参加由哲学系（珠海）组织的笔试和面试，择优录取； 4. 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请留意哲学系（珠海）官方网站通知。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0756-3668290，联系人：全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珠海校区海滨红楼13栋101

[返回](#)

国际金融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p>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p>	<p>金融学专业接收 6 人；工商管理专业接收 8 人，会计学专业接收 6 人，合计 20 人。</p>
<p>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p>	<p>申请条件： 1. 对经济学类或工商管理类感兴趣，且有较好的数学和英语基础； 2. 在规定时间内向现所在院系教务部门提交《中山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申请表》，由申请者现所在院系教务部门转交此表以及成绩单（盖现所在院系教务部门教务章）至国际金融学院； 3. 符合学校转专业相关规定的学生，将有机会参加由国际金融学院组织的经济学、管理学、高等数学综合笔试（三科各占 50 分，合卷 150 分，出题语言中文或英文，作答可用中文）。依笔试成绩，确定入围面试者，择优录取 20 人。</p> <p>转入条件： 1. 非 2017 级学生申请转入成功后，必须降为 2017 级统一管理。 2. 转入学生须补修《国际金融学院 2017 级培养方案》对应专业的一年级课程，转专业前所在院系的课程将进行课程学分认定转换，详见《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 3. 根据《国际金融学院 2017 级培养方案》对应专业进行培养，即专业分流后的专业培养。其中，金融学专业授予经济学学士学位，工商管理专业及会计学专业授予管理学学士学位。 4. 依成绩择优录取时，名次靠后的学生有可能被调剂为非学生填报专业，届时通过电话确认或邮件确认的方式完成调剂，请学生近期保持联络通畅，逾期不候。</p>

<p>考核方式 (程序)</p>	<p>1. 笔试安排: 请密切留意我院挂网通知, 开考前在“国际金融学院网站 — 学生资讯 — 教学与科研”栏目即链接 http://isbf.sysu.edu.cn/cn/xszx/xszx01/index.htm 予以公布;</p> <p>2. 面试安排: 请密切留意我院挂网通知, 开考前在“国际金融学院网站 — 学生资讯 — 教学与科研”栏目即链接 http://isbf.sysu.edu.cn/cn/xszx/xszx01/index.htm 予以公布;</p> <p>3. 录取公布: 学院将拟录取学生名单报送学校教务部审核, 由学校教务部审核公布学生名单。在学校公布名单前, 我院恕不一一解答录取咨询。</p>
<p>备注</p>	<p>1. 咨询电话: <u>0756-3668237</u>, 联系人: <u>卢老师</u></p> <p>2. 笔试参考书目:</p> <p>(1) 经济学</p> <p>西方经济学(上), 西方经济学编写组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人民出版社, ISBN: 9787040171006</p> <p>微观经济学, 萨缪尔森, 诺德豪斯著, 人民邮电出版社, ISBN: 9787115279453</p> <p>西方经济学(下), 西方经济学编写组著, 高等教育出版社、人民出版社, ISBN: 9787040153088</p> <p>宏观经济学, 萨缪尔森, 诺德豪斯著, 人民邮电出版社, ISBN: 9787115225740</p> <p>(2) 管理学</p> <p>管理学, 罗宾斯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ISBN: 9787302328797</p> <p>(3) 高等数学</p> <p>微积分, 赵树嫄,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ISBN: 9787300231211</p> <p>线性代数, 赵树嫄,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ISBN: 9787300169736</p> <p>线性代数, 赵树嫄, 胡显佑, 陆启良, 褚永增。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ISBN: 9787300097947</p> <p>3.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珠海校区</p>

[返回](#)

国际翻译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英语 5 人，阿拉伯语 2 人，朝鲜语 2 人，俄语 2 人，西班牙语 3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p>英语专业转入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者需具有扎实的英语语言基础，以及突出的中英文口语及书面表达能力； 2. 通过考核录取后，其他专业申请者需降级跟随 2018 级学生学习，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学生经国际翻译学院同意可不降级学习，但必须补修读国际翻译学院培养方案中要求修读的专业必修课（外国语学院未开设的专业必修课）。 <p>西班牙语、俄语、阿拉伯语、朝鲜语专业转入条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转专业同学热爱外语专业，具备良好的综合素质； 2. 申请者通过考核录取后，必须跟随 2018 级学生学习所选专业。
考核方式 (程序)	<p>英语专业考核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申请者需通过英语专业转专业笔试及面试； 2. 根据申请学生的综合成绩，择优录取。 <p>西班牙语、俄语、阿拉伯语、朝鲜语专业考核方式:</p> <p>由学院组织各专业教师分别对申请学生进行面试，择优录取。</p>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756-3668046</u>，联系人: <u>朱老师</u>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珠海校区

[返回](#)

国际关系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国际政治专业接收人数：1名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按照《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中关于转专业的条件来执行； 接收的学生将由学院审核其已修读课程的情况，以及学生学习能力情况来确定是否降级。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具体安排接学院通知。
备注	1. 咨询电话： <u>020-84111003</u> ， 联系人： <u>宋</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南校园

[返回](#)

旅游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专业：旅游管理类接收 3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学校规定的转专业条件，热爱旅游管理专业； 2. 外形、谈吐良好、身体健康，性格外向，乐观向上； 3. 所有转入学生必须补修新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在原专业未修过的必修课程； 4. 各年级学生申请转入本院旅游管理大类，须编入 2018 级进行学习，2019 年上半年参加专业分流后确定具体的专业（注：旅游管理大类中的酒店管理专业不接收肝功能异常者）。 5. 外语：听说读写熟练。 6. 数学类成绩不低于 80 分。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审核学生的申请材料后，我院将在主页上（http://stm.sysu.edu.cn）公布面试通知（含面试时间、地点、面试学生名单等），面试主要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 2. 我院将面试合格的学生名单报送教务部，由教务部统一审核后公布。在学校公布名单前，我院不向学生透露录取信息。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756-3668277</u> ，联系人： <u>田老师</u>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珠海校区旅游学院 103 办公室

[返回](#)

数学学院（珠海）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数学类/8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则上只接受理科学生。 2. 未修读《数学分析》(11学分)、《几何与代数》(11学分)课程的学生，转入我院后须随2018级就读。 3. 所有申请转入我院学习的学生，必须符合中山大学教务部关于《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所规定的基本条件。原专业学习《高等数学》课程的成绩应不低于85分。 4. 按数学类申请，转专业学生具体专业待学院专业分流后确定，学生应服从本学院专业分流安排。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笔试：高等数学一（上册） 2. 面试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0756-3668382，联系人：<u>王</u>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珠海校区

[返回](#)

物理与天文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2017 级物理学专业：10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学校关于转专业的要求 2. 已修习过或正在修习普通物理上、下（含大学物理上、下）及基础物理实验，不含自修。 3. 未修习过或未修完普通物理上、下（含大学物理上、下）及基础物理实验，面试考核后再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756-3668930</u> ， 联系人： <u>钟</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珠海校区

[返回](#)

大气科学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大气科学专业：2人 应用气象学专业：1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1. 符合中山大学《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 2. 通过大气科学学院本科教学委员会组织的考试。 3. 考试合格，上报学校批准后，无需降级就读大气科学学院相关本科专业。
考核方式 (程序)	1. 笔试《大气科学基础》(占50%)。 2. 面试(占50%)。 3. 根据笔试和面试的总成绩，在合格的学生中由高分到低分接收申报的学生。
备注	1. 咨询电话： <u>020-84112475</u> ，联系人： <u>杨老师、颜老师</u>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南校园

[返回](#)

海洋科学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海洋科学专业 接收人数：18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符合学校的转专业的基本条件；同年级地质学、生物学、化学、地理学等相关专业学生不降级，其他专业学生视情况而定。 (海洋科学专业于二年级上学期结束后按照学院专业方向分流办法分海洋生物、海洋地质、物理海洋和海洋化学四个方向。)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学生提交经所在院系审批同意的转专业申请表； 2. 学院按学校规定的基本条件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 3. 学院对资格审查合格者进行面试，择优录取。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u>0756-3668063</u>，联系人：<u>刘</u>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珠海校区教学楼 A406 海洋科学学院办公室

[返回](#)

地球科学与工程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地质学专业（地质学方向）：接收 10 人 地质学专业（地球物理方向）：接收 8 人 地质工程专业：接收 8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地质学专业（地质学方向）：不限专业 地质学专业（地球物理方向）：数学、计算机、物理等相近专业 地质工程专业：数学、计算机、物理、材料等相近专业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
备注	1. 咨询电话： <u>020-84112373</u> ， 联系人： <u>邓</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南校园

返回

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 5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高考为理科考生（即有理科综合高考成绩）。 2. 高等数学二课程成绩不低于 85 分，否则将降级转入本专业与新生同级。 3. 未学过或修读化学类课程学分少的同学，降级转入本专业与新生同级。
考核方式 (程序)	对符合转入条件的学生进行面试（时间：大约 4 月中至 5 月初，具体面试通知见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网站本科教务栏目）。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 <u>0756-3668313</u> ，联系人： <u>林</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珠海校区

[返回](#)

中法核工程与技术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2018 级核工程与核技术专业：10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只能转入 2018 级。 2. 同等条件下，英语成绩好者优先，特别是口语能力由面试决定。
考核方式 (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组成考核小组，以面试的方式对要求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 2. 面试时间大约为 15 分钟，面试内容分两部分，中文面试和英语面试。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u>0756-3668985</u>，联系人：<u>梁</u>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珠海校区

[返回](#)

土木工程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土木工程专业：10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p><u>土木工程专业:</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学校的转专业的基本条件； 2. 原专业为理工科或医科； 3. 原理工科专业学生已修读课程必须包括高等数学、概率论、线性代数； 4. 面试考核后再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u>020-39332704</u>，联系人：<u>朱</u>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东校园行政楼 A201

返回

材料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2017 级： 材料类（含材料物理、材料化学）：15 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符合学校关于转专业的要求； 2. 政治表现好，思想品德操行合格，遵纪守法，勤学敬业，富有上进心；身体健康。 3. 已修读或正在修读普通物理（I 和 II）、普通物理实验，不含自修。对物理学院或物理与天文学院学生无需考虑是否修过相关课程； 4. 未修读或未修读完普通物理（I 和 II）、普通物理实验，愿意留级者，可酌情考虑。
考核方式 (程序)	学院成立考核小组，至少经过一轮面试，是否笔试根据情况酌情考虑。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咨询电话：<u>020-83642324</u>，联系人：<u>杨</u>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生物医学工程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生物医学工程专业：10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u>生物医学工程专业</u> ：符合学校的转专业的基本条件；若没修完高等数学一（理工一）课程，需要降级。其他情况面试考核后再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
备注	1. 咨询电话： <u>020-83216420</u> ， 联系人： <u>钟</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 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

智能工程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p>自动化专业：5人；</p> <p>智能科学与技术专业：5人</p>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p>(1)符合学校的转专业的基本条件；</p> <p>(2)必须在第一学年学习过“高等数学一”课程；</p> <p>(3)学生对所转入的专业有一定的认识并且具备一定的实践动手能力。</p>
考核方式 (程序)	<p>(1)形式审查（学院组织教师对申请人条件进行审查，筛选出符合条件的学生进入第2个环节）；</p> <p>(2)笔试（考察学生对所转入的专业的认识与相关基础，笔试时间为1小时，达到条件者进入第3个环节）；</p> <p>(3)面试（接收学院组织面试小组对学生进行不少于15分钟的面试考察）。</p>
备注	<p>1. 咨询电话：<u>020-84725509</u>，联系人：<u>余</u>老师</p> <p>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东校园</p>

[返回](#)

航空航天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计划表

各专业/门类 接收人数	理论与应用力学/10人
转入条件 (是否降级等)	符合《中山大学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中的相关规定，面试考核后再确定是否需要降级。
考核方式 (程序)	面试。
备注	1. 咨询电话： <u>020-84722071</u> ，联系人： <u>黄</u> 老师 2. 材料报送校区校园：广州校区东校园

[返回](#)